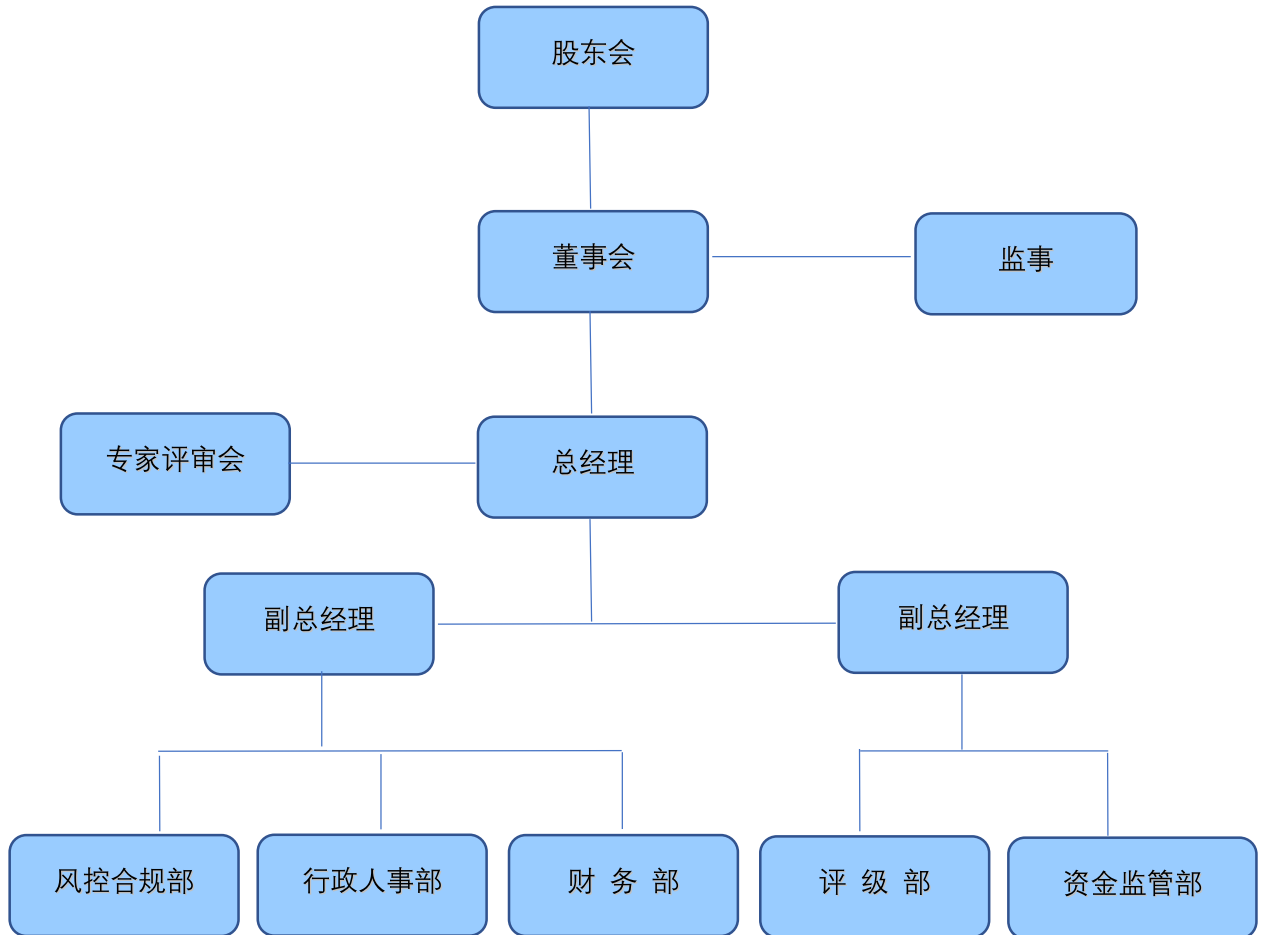


组织机构设置和公司治理情况

湖南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权力机构为股东会，下设董事会和监事。公司的日常运营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，建立了独立运行的专家评审会，职能部门分为：风控合规部、行政人事部、财务部、评级部和资金监管部，由两位副总经理分管具体事务。公司董事会成员为5人，由控股股东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东资信”）委派的两位董事和公司总经理以及两位副总经理担任共同组成。公司设监事1人，由控股股东远东资信委派。

公司组织机构图



公司建立了符合监管要求和业务开展需要的内部管理体系、人员分工较为明确，相关制度形成了书面文件且得到有效执行。

公司各内设机构主要职责

名称	主要职责
专家评审会	审议评级报告、资金监管报告；审定受评企业信用等级，出具独立意见。
风控合规部	构建公司合规管理体系，制定、修订公司各项合规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。
行政人事部	负责人员招聘、培训以及薪酬与绩效管理工作。
财务部	负责会计核算管理、记账与核算、资金管理、成本管理与盈利分析、费用预算与管理。
评级部	负责拓展客户，评级业务的前期尽调、撰写评级报告、对评级报告进行三级复核、提出对受评客户的初评意见。
资金监管部	负责拓展客户，执行投后资金监管程序、撰写资金监管报告。